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荔湾区浣花路 33 号第九层、十层房屋 EPC 工程[项目编号：JG2024-648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广东穗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北京中元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广州市美术有限公司;(成)广州筑鼎建筑与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(主)广东爱富兰建设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 月 3 日 00 时 00 分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开发建设中心

联系人：罗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1715155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荔湾区信义路 21 号

联系电话：020-81576323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开发建设中心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30 日

